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18-069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在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原公告」，公告编号：2018-06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号——交易和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现对原公告中“投资方式”补充更正如下：

原公告“投资方式”为：本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用于委托商业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短期低风险投资理财。

现补充更正为：本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仅用于委托商业银行进行短期低风险投资理财。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以及将于本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本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涉及的委托理财金融机构范围，以本公告披露的金融机构范围为准。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7日